

王漫西 / 著

租借 生命

上

宁夏人民出版社

王漫西 / 著

租借 生命

上

宁夏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租借生命/王漫西著. —银川: 宁夏人民出版社, 2010. 5

(宁夏中青年作家文库)

ISBN 978—7—227—01977—0

I. 租… II. 王…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28173 号

租借生命 (上)

王漫西 著

责任编辑 杨毅平
特约编辑 马宇祯
出版发行 宁夏人民出版社
地 址 银川市北京东路139号出版大厦
网 址 www.nkcbn.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昌平新兴胶印厂
开 本 710mm×960mm
印 张 22
字 数 200 千
版 次 2010 年 5 月第 2 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27—01977—0
定 价 43.80 元 (上、下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编辑委员会名单

顾问：任启兴

编委会主任：王正伟

编委会副主任（按姓氏笔画排列）：

丁思俭	马凤虎	王文庆	王邦秀
王和新	白金慈	李树江	朱昌平
杨大庆	杨继国	吴忠礼	吴海鹰
张吉生	余振贵	张小素	戴万忠

编委（按姓氏笔画排列）：

丁思俭	马凤虎	马洪真	王文庆
王邦秀	王和新	白金慈	李树江
朱昌平	杨大庆	杨继国	吴忠礼
吴海鹰	张吉生	张小素	余振贵
马宇楨	布鲁南	汤晓芳	刘 桓
何克俭	陈通明	勉树人	高 伟
贾 羽	戴万忠		



编者的话

黄河之水滋润了宁夏这块沃土，黄土高原养育了这块沃土上的人们。

在迈向 21 世纪之际，宁夏人民出版社隆重推出了具有鲜明地方特色的系列丛书：《宁夏中青年学者文库》、《宁夏中青年作家文库》和《宁夏当代著名人物传略》，以挖掘宁夏的区域文化资源，反映本区科研成果。

出版这三套丛书的目的，首先是为了贯彻实施“科教兴宁，科教兴国”战略，为宁夏的经济文化和社会发展提供理论依据和技术支持，以迎接知识经济时代的挑战。其次，是为了培养一批高素质、跨世纪的科研人才，造成钻研学术，研究问题和理论联系实际的风气，促进学术繁荣，提高宁夏科学研究的整体水平，为中青年学者的脱颖而出创造有利的条件。最后，以人物传略的形式，将建国以来在宁夏社会主义建设中做出过突出贡献的当代各界著名人物的生平事迹记录下来，以缅怀先辈、激励后人，继承光荣传统，进一步弘扬“宁夏精神”。



三套丛书的出版，得到了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的关心，得到了自治区党委宣传部的大力支持，得到了自治区教委、科委、科协，自治区社会科学院、宁夏大学等部门和单位的大力支持。同时，也得到了本区学者和作家们的热烈响应。这是三套丛书得以顺利出版的强大的后盾。

本丛书将作为一项长远规划坚持下去，成熟一部出版一部，拟每年出版三至五种。

世纪之交，万象更新。但愿三套丛书的问世，能为我区的社会进步、学术昌明、文明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编 者

1999年9月



大地和阳光催促着我，我踏着从天空投下来的影子奔跑。影子在我的脚下像一只纸糊的鸟，它的原身是飞翔在碧蓝天空中的飞机。我在影子中飞速摇动，像海水颠簸船一样我漂流在影子上。我的这双精瘦的脚板好像没有跳动，跑动的是山谷和野草，河道里流动着的水也似乎静止不动。

飞机遮住太阳之后，太阳在飞机的两翼下面出现了，出现在机翼上的太阳像是用蜡做的，是无光辉的死了的两个圆，一个暗在东边，一个暗在西边。影子掠过河流被带出了峡谷，那两个蜡做的太阳被吼声驮走了，惟一的太阳神圣地出现在天空。我放弃了影子或者是影子甩开了我，峡谷里的一切都站立不动，河水开始翻腾。日本人的飞机像一只贪得无厌的秃鹫从东往西飞。

我在峡谷中听着飞机的吼声，时光像水一样在峡谷中间流过，阴的那面和阳的这面之间没有桥，但阴的不可能一直阴着，阳的不可能永远阳着。彼此相及桥终归会出现在眼前的，不在黎明便在傍晚。桥和路是相通的，也许我处在正午的阳光下还没有找到位置，只能用一种念头去假设，



属于黎明之后傍晚之前或者傍晚之后黎明之前的路，在脚下就不牢靠地胡乱地延长。路不论你怎样去走，道总是有规矩地给你的眼目增添混乱，随时让你发生盲目的辨识。

不是路难为我们。本来我想当一个强壮的庄稼人，但有钱人简单地就把我从土地里赶了出来，送进营盘，替他们的儿子去服兵役。在什么场合我似乎都是别人的替身，从来得不到真正的自己，得不到就预示着在认识和不认识的路上奔波。

脱离营盘，摸索进这道峡谷，我已是一个不当兵的人了，但无法肯定我已不再是一个壮丁。离开犹如草叶静在风中，只是暂时的时间，就像阳光在叶间跳动了一次。因为钱是会说话的。穷人和富人都是它的衬托品，或者是意义的标榜或者是意义的区别。

狭长山谷中的路阴一截阳一截地盘转着，要想把峡谷中的路展直，走出去，踏在路上的脚板就得像搭在弦上的箭，

六月十五（的）鹰过海，
有一道送鹰的雾哩；
我连你交往有心哩，
哪一个引一条路哩。

边唱边行走，时光显得轻松自由了，一部分生长似的移



向了阴面，另一部分生长似的移向了阳面。峡谷两侧的崖壁上，瓦蓝的鹁鸽从阴处往阳处飞，又从阳处往阴处飞，翅膀张着风，又顺着不阴不阳的地方飞。

这是鹁鸽习惯了的飞行空间。

于是我开始奔跑，这一次不是追赶飞机的影子，是追赶苍白的路。摆脱路的限制，寂寞与惶恐也就会留在路上。因此，我抄上了所谓的近道——踩着没有路迹的荒地和小山丘奔跑，那些凸悬于峡壁上的石或者茨，古怪地耸在那里，像倒起羽毛在湿土地上揀了窝卧在里面纳凉的鸡。

天空出现了一团云，像驰在天上的一匹洁白的马。

峡谷中的阴影不是从阴的地方到阳的地方，阴的地方此时是阳的地方，阳的地方此时是阴的地方了。云影不是从那个地方到那个地方，它可以随随便便地阴一块地方然后又还原那地方的阳。

小丘的缓坡上摇摆着吐出纓子的蓑草，齐刷刷地比精心务到的庄稼还茂密，绿绿蓝蓝的色彩中飘浮着银灰色的光泽。庄稼之所以稀疏不及野草丰茂，那是养地的人和种地的人都很贪心。长在富人腔子里和穷人腔子里的心就土地打籽这一方面而言，心是一样的黑，都能磨出墨来的。地里有了一庄稼人就开始别扭，就像别在我腰间的这双鞋子曾经让我的脚不舒服一样。但这双鞋子我送给我的朋友赖斯儿，他会非常满意的，只要有鞋子穿到他的脚上，他会像秋天的一棵麻子树，女人的眼睛就



像麻雀伸向麻子的嘴巴一样盯视着他。我只有将赤脚落到草地上，才能吮吸到野草的绿色汁液，灿烂的鲜花和嗡嗡飞舞的蜂都显得轻快了。走出营盘我就脱掉了鞋子将它别在我的腰间，刚一着地的光脚使我觉得脚上的死皮老茧细嫩了许多，就像穿着鞋子磨过冬季，在春暖花开赤脚走在苏醒的土地上那样难受。

我的脚趾分得极开，每根指头都是独立地连在前掌上的，与大地亲热时老是透气，脚心似乎弯曲成一张弓，印在土地上的脚印很难看出脚的全部样子。有人说我是飞毛腿，实际上我与人同时迈步，我的脚已落到地上，他的脚还被空气涨在地面之上，我的奔跑速度就快得多了。鞋子一旦套到脚上，脚趾就围到脚掌的前面，连路都走不好。鞋子穿到脚上就像给双脚造了两个出臭汗的窝，别说逮住野兔，追上一头撒欢的毛驴都不可能。

我像一片树叶从峡谷里往上飘。人多的地方不见蜜蜂，花多的地方不见苍蝇。蜜蜂正用它那特殊的黄色舌片和生了毛刺的腿从野花那里捕捉花精，喂养着另一些野生花朵。我已看见了庄稼地，同时我也看见了更为广阔的幽蓝的天空。天大地大空气非常清新，阳光与土地的语言在此时就是一片与一片不同样式的庄稼。我顺着熟地和生地之间的缝隙穿过，庄稼和野草似乎都在用温顺的柔舌舔着我的双脚，让我判别着野与家的分别。干瘦的长腿野兔，狡猾地从我面前逃走了。它跑进了荒地，我却顺从地向庄稼地里走。



真正地走进庄稼地里，我才感觉到空气的干燥。我真想匍匐在熟地上，从我的身体上长出许多绿草，让一切生物能够安宁下来，不要狂乱地发出恐怖的鸣叫声。

走出峡谷，前面是一条横七竖八交叉着印满蹄迹的路径。这种缺乏想像的路我最不喜欢行走。我一个纵步从路的这边将身子腾到路的那边，我沿着我心中的路前行。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想法，不光是我有追寻纯洁、自由的心理。

我解开腰中的长鞭让风从衣服的外面透进来，让充满了微汗的气飘出去。惟一能让我拥有的家或者家产就是这根长鞭，是我揽羊的职业工具、行路的伴儿、翻墙跨涧的索桥、捕杀打斗的利刃。它像画家手中的笔，常常出现奇迹。它是我行动的语言，虽然它本身没有生命，但是它可以和我幸福地结合起来，共同产生某种活着的东西。赖斯儿说我是“穷人指甲缝里的肉”，这话不脛而走，传得很广，“九县三省”的人几乎都传说着。它在某些时间里是我部分生命的替代。但是，我总觉得在本土缺少一种意志。捉兵的季节就像候鸟迁徙的季节。在我充满困难的时候，没有人用钱雇我去当兵；正当我有了生存的转机，有钱人就把我送进了兵营。我像火石焰鸟一样无知，自己的蛋被北归的布谷掀出巢外也不知道，每天趴在蛋上孵化，等明白过来，有劳无获地替别人打



了一段工。先前我还自觉地顶那些出不起钱又出不了丁的家庭去支差，但后来我就成了我们乡里大户李保长的专职吃粮人。这是我的一种堕落。李保长有田产有牛羊有三个老婆，大老婆一顺只生儿子，小老婆一顺只生女儿，三老婆最俊却什么也不生。小老婆生了几个女儿我不清楚，大老婆生了七个儿子，依次起名为：荣、华、富、贵、有、千、年这谁都知道。我从顶荣吃粮已顶到贵了。他先付我银元后来付我的是小金券了，我当兵去一次跑一次，兵越当越精，钱却越挣越少。

因此，我在兵营里似乎是一个开谎花的种子。排长与我闲扯时他说：“那些军人必须征服的危险与困难远远不能靠近我们。我们在这里听不到东洋人枪炮轰击的声音，扭打的声音，抵抗毁灭的声音。”

“我们是骚羊的卵子皮外的肉啦。”我吞吞吐吐地试着说。

我们这样的兵丁能算作有责任的军人吗？所干的行径似乎只有糟害五谷这一条。本来这次顶贵我是拿定主意在队伍上显一回手段的，但我看到那样的兵营，我无法指望它来成就我。我决意离开兵营不仅仅是一种方式上的改变，我琢磨我是从一条麻木的神经上割下了我自己。

我想我从这根麻木的神经上割下我自己是对的。因为我的确不愿意团长让排长把我训练成一个神枪手，然后变成一个比枪大的礼物送给某个土司令去谋财害命，



那种让别人痛苦的音乐我是不会演奏的。尽管排长训示我的方法比较土气，他点着灯让我用枪瞄准目标，然后吹灭灯数到十让我放枪，后来数到五十我都能射中靶子，这种土气的方法同时也训练出了我的另一种毅力。我在排长的身旁悟出了他的善与恶与我以前的善与恶的不同之处。我开始用事实和行动代替说话。让种子到合适的土壤中生长，不要再開谎花，排长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他睁着的那只眼无视我放下了枪，闭着的那只眼看见我带走了鞭子。

夜是黑的，只有充分的黑才能构成夜的整体。

我听到了马的嘶声。我的四周并没有目标。我猫着腰蹿上面前的山梁，四五匹马前呼后拥地扬起了一股黄尘。他们并未沿路而行，他们的眼前惊跳着一只野兔。他们像是一队围猎的，但他们可能连兔子的味道还未闻到。

兔子在我的眼前左右跳，我在兔子的后面左右跳。我的手在它的耳朵上高悬，在像绿液的草丛上轻轻地飘动，而又显得汹涌起伏。我们跑着像是在站着，站着又像是走着。一切静物在此时都表现出了强烈的运动。跑动的速度愈加快捷，就像是在宽大的绿液上滑翔。我向后回头，他们停在那里未动，他们肯定瞪圆了眼睛，惊疑地发现我的跑不是跑，而是飘在无穷无尽波纹上的浮木。我的头又向前回过来，兔子已拉开五六步的距离，我抡起鞭子擦着草尖横扫过去，鞭梢缠住了兔子的后腿。



兔子侧着身往前挣扎，还未展开身子弹开腿的眨眼时间，我的左手擒住了它的耳朵，鞭子像一条细长的黑蛇静候在草丛里。

兔子垂在我的手中喘着粗气，好像只是一张出气的皮包在什么东西上。它的生命力已不能在大地上奔跑了。它的生命力是通过我的鞭子从土地上跑到我手中来的，现在已被我攥在手中。我闻到了野外生物的气息，我的呼吸极为顺畅，兵营里的混合味儿已松快地离开了我的肺腑。

他们纵马徐徐而来。他们身上没有长枪。一骑在中间，左右各有两骑。他们运动成的阵势像一个矛头，像被一只大手将他们投向我的眼前。他们离我越近，走得越缓慢，似乎在准备着捕捉我的智慧和武器。我的双目由刚才的那种卖弄过渡到眼前的警觉。我将兔子踏在我的脚下，右手攥紧了鞭子，左手触摸了一下腰间的小刀。我希望他们别停下，直接冲过来，并且越快越好。停下来我觉得不够痛快，那是折磨人意志的一种行为。

脑后的路我已判断清楚了，只要他们冲上来捉拿我，我的鞭子只须在他们的眼前挽出几个花子，我会顺着草地、顺着山梁飞奔过去，到山梁的那面，他们的马就像早在岸上的船，我就像游在水中的鱼，那些类似在湿土窝里倒毛的鸡的顽石和野茨会阻住他们的。他们只能摸着在槽头上吃惯豆瓣的马嘴望着我的背影发出哭一样的笑声。在那种地方他们没有一点出路。



鞭子在我的眼前也在他们的眼前摆动。他们在距我七八步的地方停下了。

“借生。”中间的那位面相富态的人从马背上翻下来。

接着他们都从马背上翻下来。

我听得很清楚，这是在喊我的名字。但我只是看了一眼他，我盯着他的眼睛说：“太阳偏西了。”

“都说你在草上会飞，今儿果真见到了。”刚才说话的现在又说。

我看着他微笑着的嘴，我的嘴巴没有张开。这个世间是人是鬼一时是分不清的。他们既是人也不是人，是官也不是官，是匪也不是匪，是……我只有用眼睛表达我的想法。他们从他们中往前跨出两步似乎要向我走来，我想制止他的这种鲁莽的做法，抖动了一鞭子，我说：“你想要兔子吗？”

他停住脚未动，他身后的人牵着马走了上来。西边的人走到了他的前面，他们站的形状像一把凹形的铲。现在是他用眼睛盯着我说话的嘴。我抬了一下脚，兔子双耳朝前一耸，先朝他们站的方向跑，接着掉头从我们的中间的空地上跳跃出去。我的嘴对着他的眼睛微笑。我扫视他们每个人的面孔，既无责难又无赞扬，他们的表情与这只兔子无关似的。

“你肯定是那个顶李保长儿子吃粮的借生。”他说。

“从样子上看出来的吗？”我说。我的脸上流露出怒色，既不深刻也不浅显，这种温和的习惯性的表现突然



都涌进眼光里去，两朵火焰定定地燃烧了一小会儿，在他点着烟扔掉洋火之后熄灭了。

“想在我手下当差吗？”他说。他的目光里显出善意，就像他吐在阳光中淡淡的烟。

“你是谁？”我问他说。他刚才的口气有些野蛮。

“我是蓝源县的柳县长。”他说。他的语气中露出些微的诚意。

若果真是那位在百姓中口碑不俗的蓝源县的柳县长，我的脸色应该好看一点。潜在脸面下的激动渐渐地退去，智慧行将复活。我们头顶的蓝天上平稳地飘浮过一朵云，它不会落雨也不会刮风的，它只是增添了天地之间的一种游戏。浮云从我们头顶飘过时，我说我不会当差的。他与我之间的空气很实，烟在他脸的两侧向后缭绕过去。他的眼睛仔细地从我头顶一直往下看，我知道他们对我的一切都已很清楚。我圈住了我双脚的那些古怪的脚趾。我觉得有一双鞋又要套到我的双脚上。我的脚跟开始麻木。

他站在那里，我向他摇头。

鞭子缠在我的腰上，他们走上了他们的路，我走在我该走的路上。我向着阴的方向走，也就是向着傍晚前的东方走，我的身后，阳的地方正是西面。天际的西方正跳动着一颗柔韧无状无定的太阳。

我走上了驼道。沿着这条路走一百二十里，朝南拐



再走一百二十里，我就可以到家了。家对于我只是一个向往的形式，无实际意义。父母受了一辈子的苦，说了半辈子的“划不来”，从人的内容中抹去了，走向了永恒。我的幻觉中，娘老子就像搅在一起一团空空洞洞的颜色，是抹在摇摇欲坠的墙壁上的又阴又阳的颜色，墙倒了，颜色就碎成泥土了。但他们中止的只是一口气，命运并未远离。时光会慢慢地将那种颜色的品性，操劳到我的命运当中。这是我没有办法改变的轨迹，因为是天把我安排给他们做儿子，这本来是对他们的一种安慰，我却要代表他们继续与苦难作对。谁都很难轻轻地抽出自己的身子，去承载另一种命运的含义。天对他们来说是负责任的，在她的胎盘上只坐了我一个儿子。天对他们来说也是有知的，见老汉老婆子只能换穿一条薄裤出入，就把他们召回去了。人的精神命运是模糊不清的，物质的命运却是鲜白明了的。因此，人既不是天也不是地，是天地之间最卑微的道，甚至有些下贱，但对一切都是傲慢无礼的。因为背负着一条无法填满的犹如口袋一样的欲望在行走。当鞭子落到头顶，才能体会出苦难的华丽和美。

于是，我开始奔跑。我沿着路跑，在路拐弯的时候我照直跑。我跑动的直线是不平整的无踪迹的野地，不时有怪石和野茨向我扑来，我想像着它们的样子，是被我打得支离破碎的样子。我仿佛感觉出我要遇到一点麻烦。